附件4：

凌海市2021年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（教师）疫情防控告知书

　 2021年凌海市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（教师）笔试将于2021年10月1日（星期五）举行。为切实保障广大考生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确保本次考试安全有序进行，根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，现就有关事项告知如下：

1.请提前申领“健康码”并保持绿码状态，做好每日体温测量和健康监测，持续关注“健康码”状态。非绿码人员需通过健康打卡、个人申诉、核酸检测等方式尽快转为绿码。

2.有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接触史的考生，近14天内有境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城市或境外旅居史的考生，请提前主动报告所在地疾控部门和凌海市教育局人事科(咨询电话：0416-8392641)，考试当天出示48小时内县级及以上医院开具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原件，作出书面承诺，经现场疫情防控工作人员同意后，方可经专用通道进入隔离考场参加考试。

3.笔试当天“健康码”非绿码、体温检测异常或有其他异常症状的考生，应及时报告现场工作人员，同时提供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原件，如实报告近期接触史、旅居史等情况，作出书面承诺，经现场疫情防控工作人员同意后，方可经专用通道进入隔离考场参加笔试。

4.考前请保持良好卫生习惯与作息规律，做好个人防护，减少人员接触，根据气温变化增减衣物以预防感冒。

5.考前如出现发热、乏力、咳嗽、呼吸困难、腹泻等症状请如实报告所在地疾控部门并及时就诊;面试期间有身体不适症状的，要立即向工作人员报告并服从工作人员的管理。

6.请提前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，笔试当天请提前抵达考点，进入考场前务必要严格使用酒精消毒用品进行手部消毒。考试期间除身份核验外须全程佩戴口罩，并始终保持安全距离。

7.请自觉遵守国家、辽宁省、锦州市、凌海市相关防疫要求和属地人员管控政策。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，或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、询问等造成不良后果的，终止其考试并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凌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凌海市教育局

2021年9月14日